

6-1996

天才詩人的傷心史：讀梁錫華《李商隱
哀傳》 The Sad Story of a Poet of Genius: Liang
Xihua's Li Shangyin : A Biography of Sorrow

Liangjun YUAN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commons.ln.edu.hk/rmlc_5

Recommended Citation

袁良駿 (1996)。天才詩人的傷心史：讀梁錫華《李商隱哀傳》。《現代中文文學評論》，5，1-8。檢自
http://commons.ln.edu.hk/rmlc_5/2

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現代中文文學評論 Review of Modern Literature in Chinese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Volume 5 by an authorized administra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天才詩人的傷心史

——讀梁錫華《李商隱哀傳》

袁良駿

“身無彩鳳雙飛翼，心有靈犀一點通”，“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這些妙不勝妙的名句，大概連廣大普通中學生也不會陌生。而它們的作者，就是晚唐著名詩人李商隱。李商隱，字義山，號樊南，又號玉溪生，在中國文學史上被稱為“二流詩人”，認為他還沒有達到屈原、李白、杜甫等“一流詩人”的水準。這種說法當然也不能說不對，但是，如果進行單項對抗，特別在“清辭麗句”（魯迅語）的律詩、絕句方面，較之那些一流大詩人，他也有不少超出之處。這正是他的很多詩千百年來廣為流傳，許多名句家喻戶曉的原因。人們習慣地稱他及其同時代的杜牧為“小李杜”。這個親切的稱號，正表現了人們對他詩歌藝術的崇敬和熱愛。

但是，大多數讀者不會瞭解，這位名垂千古的天才詩人，生前卻窮困潦倒，鬱鬱不得志。政治上，他受到當時“牛李黨爭”的牽累，始終沉淪下僚，充當一名起草文書的“秘書”、“書記”，為人作嫁；生活上，也就靠這個特殊的“耍筆桿子”的職業謀生，經常三年五載拋妻別子、入幕外地達官貴人官衙，收入往往不足養家糊口；而在婚姻愛情上，他也很不幸，情投意合的愛妻三十餘歲便在貧病交加中去世，撇下一雙兒女，只好寄養在親友家中。愛妻死後，李商隱鰥居十年，誓不續娶，寧願在詩的王國中吟味往日的幸福和眼前的痛苦。天才詩人李商隱的一生是悲劇性的一生。它暴露了醜惡的封建社會對一個天才詩人的殘忍和不公。

梁錫華先生的《李商隱哀傳》（香港：香江出版公司，1993年11月），就是李商隱一生的傷心史、苦難史、精神痛苦史。

七八十年代以來，除了一些簡介李商隱生平和創作的小冊子以外，比較大型的李商隱傳記一共出了五部：一是台灣劉維崇先生的《李商隱評傳》（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78年3月），二是大陸楊柳先生的《李商隱評傳》（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1年），三是大陸鍾銘鈞先生的《李商隱詩傳》（河南：中州書畫社，1982年），四是董乃斌先

生的《李商隱傳》(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5年11月)，再就是香港梁錫華先生的《李商隱哀傳》(下稱《哀傳》)。詳細比較五部傳記的優劣和不同特點不是本文的任務，我們所要指出的是，梁著是一部根本不同於前四部的創新之作。

在〈一點說明(代序)〉中，梁氏寫道：

李商隱活在唐朝黨爭最激烈的時代。他在仕途坎廩纏身。他的愛妻早逝。他的健康欠佳，至終含恨以歿。他死後千百年來深受不少自命為正人君子的指責，幾乎眾口一聲肯定他品格有問題，又說他的詩作雖然偶有可觀，但總體而言格卑辭靡，難登大雅之堂。面對歷史這些不仁不公的判斷，我早想為詩人說幾句公道話，但嚴肅的辯正近二三十年來中外學者都已做過了。自己本領有限，未能高歌新聲，因此選取了歷史小說的形式聊沾一手。(序頁5)

就“歷史小說”而言，梁著獲得了極大的成功。概括言之，大致表現在這樣一些方面：

首先，全書突出一個“哀”字，沉浸在一種濃郁哀婉的悲劇氣氛中，從而成功塑造了天才詩人的悲劇形象。全書以李商隱的〈燕台詩〉的時序春、夏、秋、冬分為四章，這本身就是一個悲劇系列。一到秋、冬二章，不用看內容，僅僅那些小節的標題，諸如“宦途跛行”、“低迴傷逝”、“遠竄南方”、“一曲遺音”、“巴蜀夕陽”、“落葉歸根”之類，就讓你倒抽幾口涼氣。進入傳內，李商隱仕途的失意，生活的困頓以及拋妻別子的感情的煎熬，特別愛妻年紀輕輕便在窮苦憂傷中死去，讀者不能不為詩人的不幸灑一掬愛莫能助的同情之淚。喪妻的悲哀過後，李商隱難道不會移情別戀、移情別娶嗎？不，他真的做到了“曾經滄海難為水”，他永遠廝守着與愛妻的那些美好回憶，他再也不讓任何別的女性來褻瀆自己與愛妻生前的那份純潔而神聖的癡情。正當四十多歲、年富力強的李商隱如何受得了這份感情的折磨？應該說，他為這份癡情付出了慘重的代價。“憂能傷人”，對幽明異界的愛妻的憶念，對千里迢迢、寄人籬下的一對幼弱兒女的關心，很快損害了李商隱的身體健康，他未老先衰、百病叢集。假如不是他皈依了佛門，相信了來世，人們真擔心度日如年的李商隱會無法打發難捱的歲月。然而，李商隱畢竟無法了卻塵緣，他既不能忘情逝去的妻子，也不能忘情幼小的兒女，甚至也根本不能忘情折磨他、摧殘他、對他毫無公道可言的冷酷的社會。結果，他在四十九歲的壯年含恨死去了！《哀傳》集注筆力於李商隱的豐富而痛苦的感情世界，它的悲劇力量確乎遠遠超過

了在它之前的任何一本李商隱傳記。

這種悲劇力量，也並不僅限於《哀傳》後半部，在它的“春”、“夏”二章也早已做好了鋪墊和烘托。這主要體現在這樣幾個方面：一是身世的寒微，家族的不幸。比如在第一章“春”的第一節“童稚歲月”中，先安排了商隱兩歲時二姐的天亡和闔家葬女的悲哀，又安排了八年後商隱父親的病逝和整個家庭的敗落。在講究門第出身的晚唐，這幾乎註定了商隱仕途的厄運。二是愛情的挫折和失敗。在商隱結婚前，小說安排了三次他的不遂心的戀情：尹石榴——柳枝——女道士宋氏姊妹。不管出於什麼背景和原因，總之是以感傷失敗告終。不錯，李商隱終於找到了情投意合的“如花美眷”，以往的愛情傷疤當時得到了熨平。但是，這個李商隱生命的高潮，只在前半部佔了八分之一的篇幅，很難扭轉絕大部分章節中的悲劇氣氛；更何況這個高潮又很快急轉直下，成了更大悲劇的前奏呢？三是應試和仕途的坎坷。假如說別人的進士及第都是歡天喜地、興高采烈，而惟獨商隱的及第卻籠罩在濃郁的感傷和悲哀裏，關鍵是他經受了落第的挫折，而且也深深瞭解到當時考試制度的黑暗和腐敗。儘管他才高八斗，但如沒有令狐綯對主考官的一句暗示，他照樣要再度名落孫山。這樣一來，撈到這個進士又有什麼意味呢？既然應試的命運操在別人手中，那麼，下一步的做官不照樣要依靠別人的恩典嗎？這豈不更讓人不寒而慄？小說為商隱進士及第設的回目是“及第境遇”，是“境遇”，不是歡樂，實在很獨到。

《哀傳》之哀還極大地得力於全書始終以李商隱那些最著名的哀艷動人的愛情詩篇作為貫穿線。《哀傳》共引用了一百多首李商隱的代表作，幾佔李氏全部詩作的六分之一，其中百分之八九十都是愛情詩，當中的百分之八九十且又哀艷動人。儘管有些詩篇的年代和內容還存在着很多爭議，但在小說中都一一做出了妥善的安排，都對增強小說的悲劇氣氛起到了積極作用。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小說一開篇便引了李商隱的代表作、也是他詩歌最高成就的七律〈錦瑟〉的尾聯：“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為全書定下了基調。而在小說結尾，又引了這首詩的全文，首尾照應，全書貫通，構成了全書哀婉動人的主旋律。

其次，是它用生動的細節翻歷史的舊案，寫全新的人物。如梁氏在〈代序〉中所說，李商隱不僅生前鬱鬱不得志，死後又背了千百年的黑鍋。“冤案”的製造者首先是新舊唐書。人們當然高度重視這兩本官修正史，它的巨大史料價值不容抹煞。但是，由於一些封建落後的道德觀念作怪，新舊唐書的〈李商隱傳〉都對李商隱極不公正。《舊唐書》說

他和溫庭筠“俱無特操，恃才詭激，為當塗者所薄，名宦不進，坎壈終身”。《新唐書》並引用排擠李商隱甚力的令狐綯的話，說他“忘家恩，放利偷合”。這種說法的主要根據，就是李商隱早年得恩於“牛黨”的令狐楚，而後來又娶了“李黨”的王茂元的女兒，“投靠”了李黨。這種觀點的荒謬在於“泛政治化”，他們不是把李商隱看成一個詩人、作家，而是首先看他在“牛李黨爭”中的態度和立場。假如李商隱是“牛李黨爭”中的一位要害人物，這種觀點倒還不妨拿來一用。無奈李商隱只不過是一介寒士，他充其量不過是一個六七品之下的文書、幕僚，他對牛、李二黨都無關緊要，甚至李商隱根本就既非牛黨，也非李黨，而且壓根兒就反對這種爭權奪利、你死我活的兩個官僚集團之間的狗咬狗鬥爭，有什麼理由要用“牛黨”或“李黨”的是非標準去衡量他、要求他？有什麼理由給他套上牛黨或李黨的緊箍咒？難道說沒有死心塌地忠實於牛黨或李黨就是“無特操”，就是“恃才詭激”，就是“忘家恩，放利偷合”嗎？兩唐書貶損李商隱用的正是牛黨的觀點。“家恩”者何？不就是早年受惠於令狐楚嗎？受惠於令狐家就應當終生充當令狐家的“家奴”嗎？再說，令狐楚教給李商隱的是官場文書(章表奏啟之類的四六文)的作法，目的是讓他為自己“作幕”，應該說李商隱已經嘔心瀝血地加倍報答了他。而在科舉及第和仕途擢進方面，令狐楚特別是他的兒子令狐綯卻不僅沒有提拔李商隱，反而為他設置了重重障礙。在李商隱和令狐父子的關係方面，受責備的不應是李商隱，而應是令狐父子。但是，由於封建觀念作祟，李商隱的“黑鍋”一直背了千多年，直至清初才有朱鶴齡仗義執言，為李辯誣(見《李義山詩箋注序》)。然而，朱氏之論並不為人所重，甚至高度評價李商隱詩歌的清人馮浩和近人張采田，都仍然基本承襲新舊唐書的觀點，說李商隱“無行”、“無特操”。因此，如何為李商隱立傳？如何評價李商隱？他到底“有行”還是“無行”？就成了第一道難關、第一個攔路虎。

令人十分欣慰的是，劉、楊、鍾、董四傳都採取了朱鶴齡的觀點，義正辭嚴地翻了新舊唐書的舊案，還了李商隱的本來面目。就此而言，《哀傳》似乎並無創意。但《哀傳》之難得在於它充分運用小說手段，在細節和心理描寫上大擅勝場。比如，在“落第前後”一節中，《哀傳》這樣描寫李商隱的上京應試：

一天，令狐公召我進內室，劈頭就問我想不想上長安應試。我不假思索馬上作答：“讀書人當然有這個希望，只要機會……”

他不待我說完，就接口道：“我想你和阿絢一起去。二人同行，有伴。”

“相公栽培，商隱十分感激。”我想了一想，續問：“子正兄和子中兄兩位呢？”

令狐公眉頭皺斂，簡單地答一句：“他們今年在家。”……

按令狐公的計劃，他助我拿鄉貢資格上京考試。以自己的才能，加上他的撐腰，我一舉登第應該沒有問題的，但為甚麼他完全不提及“行卷”這件大事呢？不論面子多大，他到底不在京都。既然如此，他總得介紹我謁見兩三個或至少一兩個在長安的顯貴，否則，打不通門路，天大本領也沒用。(頁48 - 49)

果然，“空拳赤手打擂台”的李商隱落第了，而詩文才華遠不及李商隱的令狐絢，卻“金榜題名”了。

這段描寫，刻畫了令狐楚的老謀深算：他之讓李商隱去應試，不過是讓他作為自己得意公子的陪襯(或曰“陪綁”)，是並不準備讓他魁名高中的。而在落第之後至令狐楚亡故之前的漫長十年中，令狐楚也一直沒有給李商隱安排什麼像樣的官職，只不過充分利用他的才華，讓他起草大量的重要文書而已。令狐楚死後，令狐絢官運亨通，靠他的“保舉”，李商隱終於中了進士；但在此後的吏部考試中，卻又玩弄權術，製造流言，讓李商隱連連敗北。“水亦載舟，水亦覆舟”。令狐父子開始確實有恩於李商隱，但李商隱的終生鬱鬱不得志，也完全是令狐父子，特別是令狐絢的“功勞”。究竟如何判斷這個歷史的恩怨，也許太過複雜，但新舊唐書那樣毀謗李商隱，對令狐父子卻不置一詞，是毫無道理的。《哀傳》的上述描寫和刻畫，完全符合歷史真實和人物性格，從而具有了更強的說服力和感染力。類似的細節描寫和心理刻畫，我們還可以舉出不少。特別在李商隱的愛情生活方面，《哀傳》也提供了另外一些成功的例證。

商隱有咏柳枝的詩五首並長序，看來這一次的失意戀情並非杜撰。和玉陽女冠宋氏姊妹的感情糾葛商隱也從不避諱。但是，和所謂尹金榴的初戀就完全是小說家的創造了。為什麼在柳枝和宋氏姊妹之外還要設計這位金榴小姐？看來出於這樣兩個考慮：一是寫李商隱的愛情覺醒，一是寫李商隱的門第觀念。前者導致他對金榴的喜歡，後者導致他對金榴的捨棄，從而鑄造了他第一次的愛情悲劇。從小說總體上說，增加了傳主愛情悲劇的層次；從具體細節上說，則有對商隱門第觀念的批評，增加了人物內涵的豐富性和複雜性，也更加符合歷史的真實和藝術的真實。

玉陽之戀和柳枝之戀雖然有一點蛛絲馬迹，但在《哀傳》中也完完全全小說化了。

如果不是小說化，這兩次戀愛悲劇也就無法具體表現。當然，為了給商隱的幸福婚姻留下濃墨重彩，柳枝之戀和玉陽之戀都沒有充分展開，而“如花美眷”一節以及妻子之死、死後之思，的確是小說最成功、最感人的部分。“如花美眷”之美，描寫得並不出色，出色的是才與情。正因為是一見鍾情的才女，其姣好的容顏才更惹人憐愛。小說寫她擅長音律，精彈錦瑟，尤能愛才如命，而根本不管門第、官位和權勢。商隱應吏部試因令狐綯之作梗而落榜，失敗使他產生了“犯罪感”，覺得對不起如花似玉而又深愛自己的妻子，像一隻受傷的野獸，他簡直不願也不敢邁回自己的家門。“可是，回到家裏，現實卻非如此”。從姐夫韓瞻處，妻子綺琴已經知道了丈夫失利的消息，早就準備以自己的似水柔情來安慰商隱悲憤、破碎的心了：“當我踏足入門正要開口的時候，綺琴已緊握着我的手說：‘勝敗兵家常事，不必介懷。’”然後就是為他“拭淚”，為他背《詩經》中的〈擊鼓〉一詩：“死生契闊，與子成說。執子之手，與子偕老。”還說：“功名富貴，不過是身外物。缺少了，不足悲。……最要緊萬事寬懷，不要把身體弄壞了。”(頁115-116)一個封疆大吏的名門小姐，有這種情懷和見識，談何容易！這樣溫柔體貼的妻子，到哪裏去找？在婚後的十餘年歲月中，她跟着“仕途跛行”的丈夫沒過幾天好日子，甚至經常是一別數載，難得團圓。然而她從無怨尤，除了用錦瑟寄托相思，就是把滿腔愛心都付予一雙幼小兒女。《哀傳》為人們塑造了一個美貌賢淑的妻子的典型，她可以說是中華民族古典女性美的化身。當她因困頓、勞累、憂傷致疾而生命垂危時，小說寫下了一對情深伉儷生離死別讓人心碎的一幕！這一幕，既是李商隱更加悲哀的後期七年的轉折點，也是小說的一個感人至深的高潮。

《哀傳》大膽採用了第一人稱的寫法，讓千百年前的李商隱“現身說法”，直接與今天的讀者對話。在歷史小說的創作中，這樣的寫法即使不是首創，也是十分罕見的。應該說，這是《哀傳》的又一成功之點。

這是一步“險棋”，如果不是胸有成竹，對歷史、對人物缺乏通盤考慮，很容易作繭自縛、弄巧成拙。《哀傳》的第一人稱寫法所以獲得了非凡成功，正因為作者梁錫華化作了李商隱，李商隱的心靈世界也就是梁錫華的心靈世界了。梁氏自己在〈代序〉中說得好，他“早想為詩人說幾句公道話”了；而所以採用小說形式，是可以“為筆頭開拓不少可足回旋的空間。”而採用第一人稱的寫法，就使這個“可足回旋的空間”變得無限遼闊，特別是李商隱的“心理空間”，真的變成梁錫華探囊取物的“內宇宙”了。

之所以走這步險棋，也正是李商隱這位傳主的具體特點決定的。如前所說，李商隱

經受了常人幾乎無法忍受的感情折磨，這種哀婉欲絕的心靈歷程，只有讓他“現身說法”才能淋漓盡致地加以展現；如果採用第三人稱的寫法，勢必寸步難行，甚至無話可說。再則，李商隱是一位千百年前的“朦朧詩人”，他較多地採用了浪漫主義、象徵主義的手法，他的很多名詩名句，至今眾說紛紜，解讀困難。採用第一人稱寫法，順理成章地讓李商隱“移步換詩”，從而使他的上百首詩作作出了自己的(實際是梁錫華的)“權威解釋”，這就大大突現了李商隱的悲劇形象，也大大豐富了《哀傳》的思想內容。

為李商隱這樣的晚唐詩壇泰斗作傳，不可能不涉及與他同時代的許多作家、詩人。在這方面，《哀傳》的處理也是頗為精心和成功的。傳中較多涉及的著名詩人有李賀、杜牧、溫庭筠、白居易、韓偓等。李賀的懷才不遇與李商隱異曲同工，他在傳中被寫成商隱的遠房親戚和為人為詩的楷模；杜牧長商隱九歲，與商隱齊名而備受商隱敬重，與他的關係表現商隱絕非嫉賢妒能之輩；溫庭筠風流倜儻，放蕩不羈，但與商隱卻是惺惺相惜，甚為知心。通過這幾位詩人的交往，多少勾勒了晚唐詩壇的側影，也突出了李商隱舉足輕重的地位。和老詩人白居易的交往，一則表現李商隱對前輩詩人的敬重和取法，一則表現白居易對李商隱詩歌才華的傾倒。《哀傳》大膽運用傳說材料，讓白居易當面向李商隱表示：“願死後能投生進李家做你的兒子。”(頁149-150)而李商隱果然將兒子命名為“白老”。雖然這段文壇佳話的可靠性頗堪懷疑，但它卻絕不讓人感到反感，反而給人以真實感、親切感。韓偓，小名冬郎，是李商隱妻子的外甥，十歲便能詩。正是他的“神童詩才”，誘發了商隱的名句“雛鳳清於老鳳聲”。他在傳中的出現，最表現作者的匠心。在商隱“仕途跛行”、喪妻別子的淒婉氣氛中，這位“神童”的出現多少給傳主帶來了一絲人間溫情，對他的心靈是一抹安慰，對小說的氣氛是一種調節，而對李商隱的第二生命——詩歌創作——則展示了後繼有人的美好前景。

多少年來，在一些現代派小說中，冗長的大段說理議論成為一種時髦。對此當然不能絕對排斥，適當的說理議論可以成為作品的有機組成部分，也未嘗不可以增強小說的哲理意蘊和思想深度。但是，太多太濫則顯然走入了“反小說”的死胡同。從1985年發表第一部長篇《獨立蒼茫》開始，經《頭上一片雲》、《花果山》、《太平門內外》直至《香港大學生》上下集，梁錫華都不喜歡在小說中說理，其手法應該說頗符合中國古典小說的傳統。而《哀傳》則多少有些變化，出現了較多的說理片斷。比如，小說第一節就讓商隱這樣讚嘆他二姊的刺繡所創造的那個“艷得幾乎叫人目眩的世界”：“美是動人的！……美不一定就等於道德墮落，道德墮落根本不美。美也不一定害人入邪或叛道。”(頁

10) 在此後的章節中，此類的議論可謂不絕如縷。比如，在第八節有一段“朋黨論”，在第十二節有一段“詩論”，在第十三節又有一段“史論”，等等。如何看待這些議論，也許會有不同意見。我個人認為：首先，這些議論皆隨情節開展而出現，順理成章，水到渠成，構成了小說的有機組成部分；其次，這些議論皆短小精悍，適可而止，不是那種炫人耳目的長篇大論和枯燥乏味的哲學講義；再則，李商隱不僅是詩人，也是散文家、駢文家以及政論家，說理議論本來也是他的拿手好戲之一，故適當安排他的一些說理議論，也完全符合人物的性格。因此，說理議論的合理穿插，構成了《哀傳》中邏輯思維和形象思維的巧妙結合，這也正是《哀傳》的又一個寫作特點。

假如允許我們吹毛求疵，那麼，《哀傳》也存在着這樣一些不足或可議之處。第一，柳枝之戀和玉陽之戀這兩次戀愛的描寫並非十全十美，特別在“玉陽之戀”中，有些想像太過飛越，具體細節有的也嫌太現代化(比如和宋氏姊妹同遊玉溪上游的岩洞以及在岩洞中的肌膚相親)。雖然從總體上說，還不能說太離譜兒，但難免讓人挑剔，比如玉陽之戀，為什麼非要安排姊妹二人不可呢？完全是為了演繹商隱的某些詩句。假如姊妹合一，即使細節更現代一些也不會讓人感到過分了。柳枝之戀，又寫得太輕飄了。柳枝之於商隱，不過是驚鴻一瞥，感情的翅膀尚未張開便鐵羽應試去了。第二，《哀傳》引用了李商隱一百多首詩，但卻對他那首深有杜甫〈北征〉風格、深為關心民間疾苦的五言長詩〈行次西郊作一百韻〉隻字未提，即使不說這是作者的藝術偏見，至少也是一個令人遺憾的疏忽！而這個疏忽，恰恰從某種程度上削弱了李商隱的悲劇形象。李商隱不僅執着於愛情，執着於藝術，也執着於人生。他對朝政、社會和人民命運的關切，是其精神世界中重要的、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適當表現這個方面，有助於刻畫李商隱性格的多個側面。〈行次西郊作一百韻〉等學杜名篇的遺漏，不能不讓人深感遺憾！我們深望《哀傳》再版時得以彌補。第三，個別用語也有欠斟酌之處，比如第一節“童稚歲月”的結尾，竟讓商隱說出“我要幹！”這樣的粗話來，無疑太不符合人物的身分和性格了。

1994年8月初稿

1995年6月改定於獨行齋

作者任職於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